

# 广发证券关于单方解除与北京绿创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持续督导协议生效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 一、 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基本情况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或“主办券商”）与北京绿创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创设备”或“公司”）于 2006 年 3 月签订了《关于推荐北京绿创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进入代办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报价转让之协议书》，于 2013 年 3 月签订了《北京绿创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书之补充协议》、于 2017 年 6 月签订了《<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书>之补充协议》，于 2019 年 3 月签订了《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书之补充协议（2019 年版）》，于 2020 年 12 月签订了《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书之补充协议（2020 年版）》，于 2022 年 6 月签订了《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书之补充协议（2022 年版）》。上述协议对持续督导费金额和支付时间作了明确约定。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绿创设备已累计三年（2020 年、2021 年、2022 年）未按协议约定向广发证券支付持续督导费用。

广发证券已向绿创设备送达了三次书面催告，分别自 2022 年 4 月 27 日、2022 年 6 月 29 日、2022 年 7 月 14 日开始催告，每次催告期不少于十天。每次催告后，广发证券分别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2022 年 6 月 30 日、2022 年 7 月 1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了《广发证券关于拟单方解除与北京绿创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协议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经三次书面催告后，绿创设备仍未向广发证券足额支付持续督导费用，且距广发证券首次向绿创设备进行书面催告之日已达三个月。广发证券于 2022 年 7 月 28 日向绿创设备送达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单方解除与北京绿创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协议的通知》，并于 2022 年 8 月 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了《广发证券关于拟单方解除与北京绿创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协议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广发证券于 2022 年 8 月 9 日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了主办券商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备案材料。

广发证券已收到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的《关于对广发证券和绿创设备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持续督导工作指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业务指南》等相关规定，全国股转公司对广发证券和绿创设备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广发证券与绿创设备签订的持续督导协议自 2022 年 9 月 20 日起解除。

## 二、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第四十八条的规定，广发证券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后满三个月，绿创设备若无其他主办券商承接持续督导工作，存在被全国股转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启动强制终止股票挂牌程序的风险。

## 三、风险提示

广发证券在绿创设备无主办券商期间，将继续协助绿创设备进行信息披露、办理日常业务等，并按照全国股转公司要求对挂牌公司有关事项开展核查。

在此提醒广大投资者：

鉴于绿创设备存在上述风险，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应充分关注上述事项及由此产生的相关风险，慎重作出投资决策。

## 四、备查文件目录

《关于对广发证券和绿创设备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

广发证券

2022 年 9 月 19 日